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公示稿)

项目名称: 北京美迦友爱动物医院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北京美迦友爱动物医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2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北京国环中宇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585739085) 郑重承
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
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属于/不属于) 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
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北京美迎友爱动物医
院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
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陈树珍（环境影响评价
工 程 师 职 业 资 格 证 书 管 理 号
2014035150352013150825000277，信用编号
BH046274），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陈树珍（信用编
号 BH046274）（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
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
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打印编号: 1657080577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551278		
建设项目名称	北京美迦友爱动物医院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50--123动物医院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北京美迦友爱动物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81565L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朱胜宇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张凯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张凯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北京国环中宇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585739085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陈树珍	2014035150352013150825000277	BH046274	陈树珍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陈树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46274	陈树珍

环评工程师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4504 No.
0803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u>陈树珍</u> 管理号: 2014035150352013150825000277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u>陈树珍</u> 性别: Sex <u>女</u>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u>1985 年 05 月</u>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u> </u>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u>201405</u>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 9 月 26 日 Issued on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北京美迦友爱动物医院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凯	联系方式	18604578869
建设地点	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 2 号楼 1 层 114 室		
地理坐标	(116 度 11 分 27.798 秒, 40 度 3 分 1.577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宠物医院服务 O 8222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123 动物医院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万元）	3
环保投资占比（%）	6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23.8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北京美迦友爱动物医院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次扩建项目”）为动物医院动物诊疗服务，在《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年版）中属于“O 8222 宠物医院服务”。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次扩建项目为动物诊疗类项目，不属于指导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为“允许类”建设项目。 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2022年版）》（京政办发〔2022〕5号），《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一）》（适用于全市范围）“80-居民服务业、81-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为禁止和限制类，本次扩建项目属于82-其他服务业，故本次扩建项目不在目录（一）禁止和限制类行业范围内；同时比照《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二）》（适用于城四区）“80-居民服务业中禁止新建和扩建、81-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中禁止新建和扩建”为禁止和限制类，本次扩建项目行业类别为“O 8222 宠物医院服务”，故本次扩建项目不在目录（二）禁止和限制范围内。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发改体改规〔2022〕397号），动物诊疗类项目属于许可准入类。本次扩建项目不存在动物交易、寄养活动，不在与市场准入相关的禁止性规定范畴之内。 由上分析，本次扩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北京市的相关产业政策。 2、“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2020年12月24日中共北京市委生态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发布了关于印发《关于北京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三线一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推动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协同并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对本市“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
---------	--

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工作，提出了实施意见。现就本次扩建项目“三线一单”符合进行分析。

（1）“三线”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北京市生态保护红线的通知》（京政发[2018]18号），北京市生态保护红线主要分布在西部、北部山区，包括以下区域：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和生物多样性维护的生态功能重要区、水土流失生态敏感区；市级以上禁止开发区域和有必要严格保护的其他各类保护地，包括：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和缓冲区）、风景名胜区（一级区）、市级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森林公园（核心景区）、国家级重点生态公益林（水源涵养重点地区）、重要湿地（永定河、潮白河、北运河、大清河、蓟运河等五条重要河流）、其他生物多样性重点区域。

本次扩建项目位于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2号楼1层114室，利用现有房屋，周边无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生态脆弱区、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和自然保护区，本次扩建项目从事动物医院经营，其建设不会突破生态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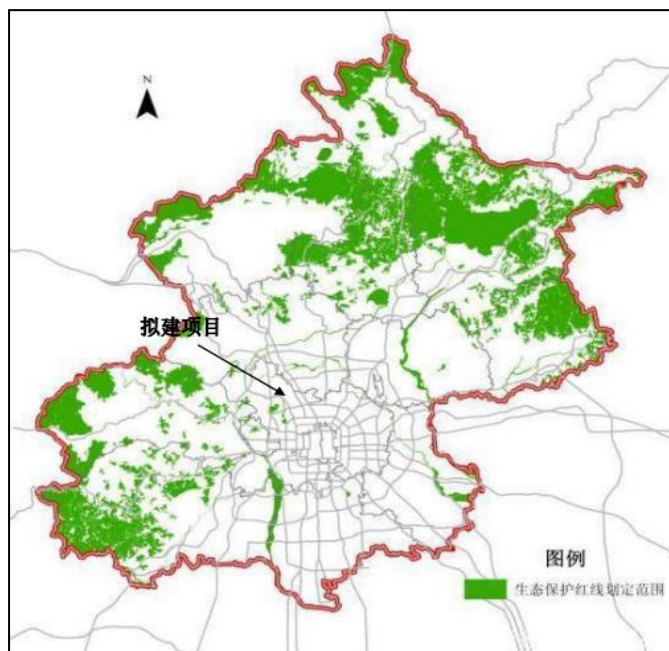


图 1-1 本次扩建项目在北京市生态保护红线位置关系图

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本次扩建项目所排废水为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排入公共化粪池预处理，最终经市政污水管网汇入温泉再生水厂。废水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不会突破水环境质量底线；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妥善处置，诊疗及手术等环节产生的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处置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处置，不会污染土壤及地下水环境；动物医院就诊动物产生的异味，以及经营过程产生的噪声，在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能达标排放，不会突破大气环境和声环境质量底线。

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本次扩建项目为动物医院，从事动物疫病诊疗及开展相关手术。不属于高能耗行业，不会超出区域资源利用上线。

本次扩建项目的建设符合北京市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三线”）的相关要求。

（2）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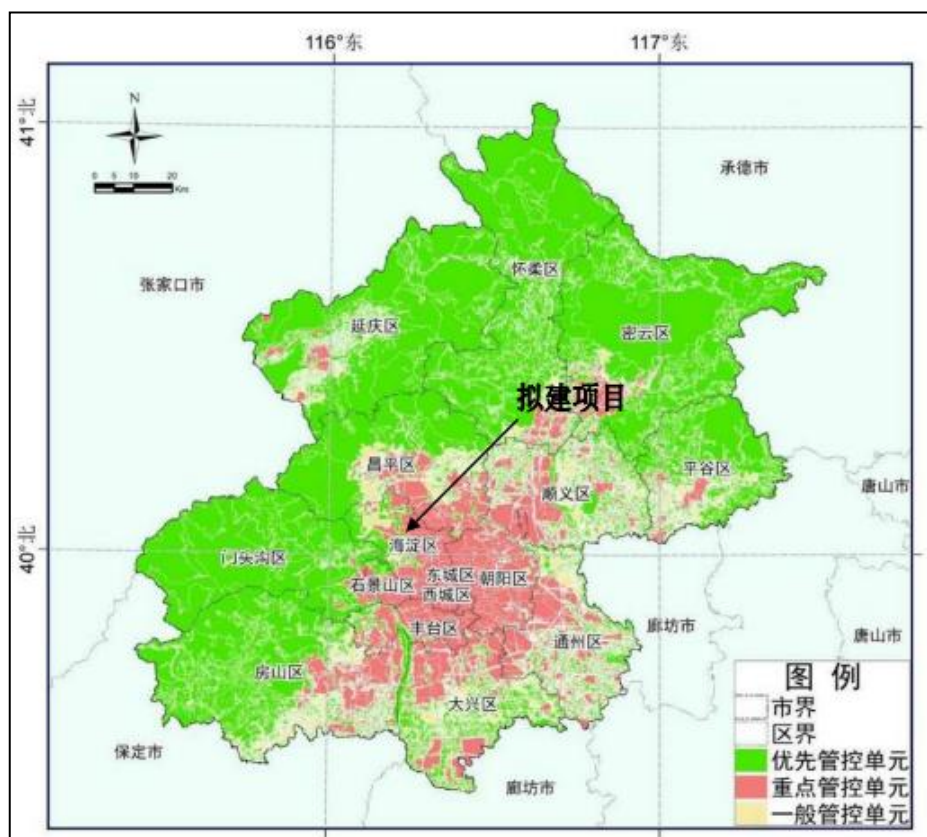


图 1-2 北京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

根据 2021 年 6 月 22 日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北京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1 年版）》，本次扩建项目所在地位于北京市海淀区温泉镇辖区内，其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11010820026。现就全市总体环境准入清单、五大功能区环境准入清单及环境管控单元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进行分析。

① 全市总体环境准入清单

本次扩建项目所在位置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具有重要生态价值的山地、森林、河流湖泊等现状生态用地，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准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湿地公园等法定保护空间，以及对生态安全格局具有重要作用的部分大型公园和结构性绿地。属于涉及水、大气、土壤、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等资源环境要素重点管控的区域。且不在 39 个具有工业污染排放性质的国家级和市级开发区、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内。故纳入到重点管控类街道（乡镇）类管控单元。

表 1-1 重点管控类[街道（乡镇）]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拟建项目基本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执行《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北京市《建设项目规划使用性质正面和负面清单》、《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	1.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2022 年版）》（京政办发[2022]5 号）所列行业；属于《建设项目规划使用性质正面和负面清单》中正面清单鼓励类。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外商投资项目。	符合
	2.严格执行《北京市工业污染行业生产工艺调整退出及设备淘汰目录》。	2.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工业类项目。	不涉及
	3.严格执行《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 年-2035 年）》及分区规划中的空间布局约束管控要求。	3.本次扩建项目符合《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 年-2035 年)》及分区规划中的空间布局约束管控要求。	符合
	4.严格执行《北京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方案（试行）》，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任何单位不得新建、扩建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	4.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水行业，且不使用高污染燃料。	不涉及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不得将其他燃料燃用设施改造为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		
		5.严格执行《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条例》，引导工业企业入驻工业园区。	5.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工业项目，不需入驻工业园区。	不涉及
		1.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条例》《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国家、地方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	1.本次扩建项目采取各项环保措施后，能够符合各项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地方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	符合
		2.严格执行《北京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优化道路设置和运输结构，推广新能源的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应用，加强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	2.本次扩建项目建设内容不涉及机动车及非道路移动机械的使用。	不涉及
		3.严格执行《绿色施工管理规程》。	3.本次扩建项目施工严格落实《绿色施工管理规程》。	符合
		4.严格执行《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条例》，加强城镇污水、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4.本次扩建项目废水治理后达标排放，符合《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条例》的要求。	符合
		5.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5.本次扩建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要求。	符合
		6.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原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的补充通知》。	6.本次扩建项目环评报告中已计算总量污染物排放数据，并申报总量指标。	符合
		7.严格执行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国家、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严格执行锅炉、餐饮、加油站、储油库、印刷业等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强化重点领域大气污染管控。	7.本次扩建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经有效治理后，能满足达标排放要求，固体废物得到有效处置。	符合
		8.严格执行《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在土地开发过程中，属于《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	8.本次扩建项目不涉及土地开发。	不涉及

		疑似污染地块，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和监测、现场检查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的建设用地地块，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重度污染农用地转为城镇建设用地的要按照有关规定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等。		
		9.严格执行《北京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五环路以内（含五环路）及各区人民政府划定的禁放区域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9.本次扩建项目不涉及	不涉及
	环境 风险 防控	1.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条例》《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文件要求，完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1.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经治理后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妥善处理；风险物质为消毒剂和医疗废物，制定了风险防范要求。	符合
		2.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要求，强化土壤污染源管控，加强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的联动监管。	2.本次扩建项目不涉及土地开发。	不涉及
	资源 利用 效率 要求	1.严格执行《北京市节约用水办法》《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加强用水管控。	1.本次扩建项目用水采用市政供水，日常运行中严格规范，落实节约用水管理。	符合
		2.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要求，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按照工业用水零增长、生活用水控制增长、生态用水适度增长的原则，加强用水管控。坚守建设用地规模底线，严格落实土地用途管制制度，腾退低效集体产业用地，实现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减量。	2.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工业项目，不涉及土地开发，不新增建设用地。运行期严格管理，落实节约用水要求。	不涉及
		3.执行《大型公共建筑制冷能耗限额》《供热锅炉综合能源消耗限额》以及北京市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系列标准，强化建筑、交通、工业等领域的节能减排和	3.本次扩建项目不涉及锅炉的使用。	不涉及

	需求管理。		
本次扩建项目符合《北京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1年版）》中，全市总体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② 五大功能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次扩建项目所在的北京市海淀区为中心城区，应纳入到中心城区（首都功能核心区除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进行分析。 表 1-2 中心城区（首都功能核心区除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本次扩建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适用于中心城区的管控要求。	1.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禁限名录内行业类别。	不涉及
	2.执行《建设项目规划使用性质正面和负面清单》适用于中心城区的管控要求。	2.本次扩建项目属于正面清单中鼓励类别。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	1.本次扩建项目不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	符合
	2.必须遵守污染物排放的国家标准和地方标准，在实施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区域内，还必须符合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	2.本次扩建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经有效治理后，能满足达标排放要求，固体废物得到有效处置。符合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符合
	3.严格控制开发强度与建设规模，有序疏解人口和功能。严格限制新建和扩建医疗、行政办公、商业等大型服务设施。	3.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医疗、行政办公、商业等大型服务设施大型服务设施。	不涉及
	4.建设工业园区，应当配套建设废水集中处理设施。	4.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工业园区项目。	不涉及
	5.依法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的畜禽养殖场（小区）和养殖专业户。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	5.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畜禽养殖场（小区）和养殖专业户。	不涉及
	6.禁止新建与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为主要功能的场所边界水平距离小于9米的项目。	6.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餐饮项目，不设食堂。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控	1.禁止新设立带有储存设施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涉及国计民生和城市运行的除外）。	1.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危化品经营企业。	不涉及
	2.禁止新设立或迁入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业户（含车辆）（使用清洁能源车	2.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危险货物道路运输	不涉及

	辆的道路货物运输业户除外)。	业户。	
	3.应充分考虑污染地块的环境风险，合理确定土地用途。	3.本次扩建项目不涉及污染地块的环境风险。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坚持疏解整治促提升，坚持“留白增绿”，创造优良人居环境。	1.本次扩建项目租用已建成的现有商业建筑进行装修建设。	符合

本次扩建项目符合北京市中心城区（首都功能核心区除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管控要求。

③环境管控单元环境准入清单项目所在地位于北京市海淀区温泉镇辖区内（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11010820026），该街道属于重点管控单元。

表 1-3 温泉镇（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清单

管控类别	主要内容	本次扩建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重点管控类[街道（乡镇）]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和中心城区（首都功能核心区除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空间布局约束准入要求。	1.本次扩建项目已执行。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重点管控类[街道（乡镇）]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和中心城区（首都功能核心区除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污染物排放管控准入要求。	1.本次扩建项目已执行。	符合
	2.严格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控，禁燃区内任何单位不得新建、扩建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不得将其他燃料燃用设施改造为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	2.本次扩建项目使用天然气，不属于高污染燃料。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重点管控类[街道（乡镇）]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和中心城区（首都功能核心区除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环境风险防范准入要求。	1.本次扩建项目已执行。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	1.执行重点管控类[街道（乡镇）]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和中心城区（首都功能核心区除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资源利用效率准入要求。	1.本次扩建项目已执行。	符合
	2.一般超采区禁止农业、工业建设项目新增取用地下水，严重超采区禁止新增各类取水，逐步削减超采量。	2.本次扩建项目不取用地下水。	符合

由表 1-1~表 1-3 可知，本次扩建项目的建设符合《北京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1 年版）》中，全市总体环境准入清单要求、中心城区

	（首都功能核心区除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以及海淀区温泉镇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3、使用房屋规划符合性 本次扩建项目租用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2号楼1层114室房屋作为经营场所。根据房屋权利人提供的房屋所有权证（京（2018）海不动产权第0029203号），本次扩建项目所用房屋规划用途为商业。本次扩建项目为宠物医院建设项目，房屋用途符合商业用房的规划要求。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北京美迦友爱动物医院有限公司(原名“美迦友爱(北京)动物诊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建设单位”)成立于2017年,位于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2号楼1层113室、114室,公司主要诊疗科目为:动物医疗以及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服务等。2017年5月,公司租用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2号楼1层113室实施“美迦友爱(北京)动物诊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现有项目”),并于2017年7月25日取得《北京市海淀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美迦友爱(北京)动物诊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海环保审字20170101号),并于2018年11月30日取得自主验收意见。现有项目日均接待就诊猫、狗类家庭宠物10例,年接待就诊动物3650例,现正常运行。 现由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1年3月租用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2号楼1层114室,用于实施“北京美迦友爱动物医院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次扩建项目”),本次扩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动物诊疗、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服务等,同现有项目一致。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北京市实施细化规定(2022版)》,本次扩建项目属于“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中的“123 动物医院”,设有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设施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1、建设内容和规模 建设内容:本次扩建项目主要从事动物诊疗服务,诊疗科目为:动物疫病预防、诊疗、治疗、绝育手术、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等。本次扩建项目接待的动物全部为猫、狗类家庭宠物。 规模:现有项目日均接待就诊动物10例(其中需要动手术者约1例/2d),本次扩建项目日均接待就诊动物10例(其中需要动手术者约1例/2d),则本次扩建完成后全院日均接待就诊动物20例(其中需要动手术者约2例/2d),年接待就诊动物7300例。 投资金额:本次扩建项目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万元,占总投资的6%。
------	--

工作时间：年工作日 365 天，营运时间为 9:00-21:00，夜间不接诊，不留观动物，不设寄养服务，夜间不运营。 员工人数：现有项目设有员工 5 人，本次扩建项目拟增加员工 5 人，则本次扩建完成后全院员工 10 人。 DR 室内设动物用 X 射线诊疗装置，用于动物医学诊断。本次评价范围不包括 X 射线诊疗装置等放射性和辐射性设备。X 射线诊疗装置等放射性和辐射性设备，建设单位另行申报环评手续。 本次扩建项目包括主体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和其他工程，无土建部分，本次扩建项目工程内容详见表 2-1。					
表 2-1 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类别	项目	现有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扩建项目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1	主体工程	/	现有项目建设动物医院，开展动物诊疗服务，主要诊疗科目为：动物疾病预防、诊疗、治疗、绝育手术，以及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现有项目接待的动物全部为猫、狗类家庭宠物，年接待就诊动物 3650 例，日均接待 10 例（其中需要动手术者约 1 例/2d）。	本次扩建项目建设动物医院，开展动物诊疗服务，主要诊疗科目为：动物疫病预防、诊疗、治疗、绝育手术，以及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本次扩建项目接待的动物全部为猫、狗类家庭宠物，年接待就诊动物 3650 例，日均接待 10 例（其中需要动手术者约 1 例/2d）。	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全院日均接待就诊动物由现状日均 10 例增加至 20 例。
2	辅助工程	/	现有项目采暖为市政热力提供，制冷为集中空调。现有项目不设食堂及员工宿舍。	本次扩建项目采暖为市政热力提供，制冷为集中空调。本次扩建项目内部不设食堂及员工宿舍。	/
3	公用工程	给水	现有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包括医疗用水、生活用水。其中医疗用水包括动物诊疗、手术过程中用水，医护人员和医疗器械诊疗及手术过程中的清洗清洁用水等；生活用水包括员工如厕、盥洗等日常用水等。	本次扩建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包括医疗用水、生活用水。其中医疗用水包括动物诊疗、手术过程中用水，医护人员和医疗器械诊疗及手术过程中的清洗清洁用水等；生活用水包括员工如厕、盥洗等日常用水等。	/
		排水	现有项目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公共化粪池，然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温泉再生水厂。医疗废水消毒设施位	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水经新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公共化粪池，然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温泉再生水厂。医疗废水消毒	本次扩建项目新增一套污水处理设备（位于

			于 113 室消毒间内。	设施位于 114 室手术室内。	114 室手术室内)。	
		供电	现有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系统提供。	本次扩建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系统提供。	/	
		供暖及制冷	现有项目采暖为市政热力提供，制冷为集中空调。	本次扩建项目采暖为市政热力提供，制冷为集中空调。	/	
	4	环保工程	大气污染防治	现有项目运行时关闭门窗，各诊室房间设置排气扇，废气统一收集汇入排风管道内，排风管道内安装活性炭，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净化后通过 113 室东侧窗户侧墙排放。	本次扩建项目运行时关闭门窗，各诊室房间设置排气扇，废气统一收集汇入排风管道，排风管道内安装活性炭，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净化后通过 114 室东侧窗户侧墙排放。	本次扩建项目新增一套活性炭吸附的废气治理设施
			水污染防治	现有项目针对医疗废水安装 1 台污水处理设备（0.5m³/d），采用次氯酸钠消毒工艺。	本次扩建项目针对医疗废水新增 1 台污水处理设备（0.5m³/d），采用次氯酸钠消毒工艺。	本次扩建项目新增一套污水处理设备（位于 114 室手术室内）。
			噪声污染防治	现有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建筑墙体隔声。	本次扩建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建筑墙体隔声。	/
			固体废物防治	现有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其中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诊疗、手术产生的动物器官、细胞组织、一次性医疗器械、废试纸、废试剂盒、废纱布、废口罩、废棉球等医疗废物，现有项目建设 1 座医疗废物暂存间（3m²），定期交由有处置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活性炭，由厂家回收。	本次扩建项目产生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其中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诊疗、手术产生的动物器官、细胞组织、一次性医疗器械、废试纸、废试剂盒、废纱布、废口罩、废棉球等医疗废物，暂存于现有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处置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活性炭，由厂家回收。	本次扩建项目依托现有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面积约 3m²）。
	5	依	/	/	本次扩建项目依托所在地区的	/

	托工程			市政供水、排水、供电、现有医疗废物暂存间等工程。现有医疗废物暂存间可以满足本次扩建项目和现有项目的需求。	
6	储运工程	/	/	/	/

2、建设地点、周边关系及平面布置

（1）地理位置

本次扩建项目建设地点为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 2 号楼 1 层 114 室，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11'27.798"，北纬 40°3'1.577"（即东经 116.191055°、北纬 40.0504438°）。本次扩建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2）周边关系

本次扩建项目位于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 2 号楼 1 层 114 室，北侧为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 2 号楼 1 层 113 室（即现有项目厂址）。公司北侧紧邻 2 号楼底商秦面侠等商铺，距离叠风路 80m；南侧紧邻 2 号楼底商金色童年等商铺，距离尚品园 3 号楼 30m；西侧 20m 为御风路，隔路为白家疃公园；东侧 70m 为尚品园 1 号楼。本次扩建项目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3）平面布置

本次扩建项目租用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 2 号楼 1 层 114 室，建筑面积 123.81m²。主要布置为手术室、隔离室、留观室、诊室、手术室、处置室以及污水处理设备等。本次扩建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

3、主要设备清单

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全院主要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 2-2 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全院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现有项目数量 (台/套)	本次扩建项目数量 (台/套)	全院数量 (台/套)	备注
1	电子显微镜	CX21FS1	1	1	2	/
2	电子监护仪	MEC-1200Vet	1	1	2	/
3	呼吸麻醉机	WATOWX-20	1	1	2	/
4	手术台	/	1	1	2	/
5	无影灯	KL04	1	1	2	/
6	电刀	/	3	1	4	/

7	多联机空调	/	2	1	3	/
8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	1	1	2	/
9	其它医疗器具（听诊器、手术刀、体温计等）	/	若干	若干	若干	现有+新增
10	紫外消毒灯	/	1	/	1	依托现有
11	B 超机	CHISON8500VE7	1	/	1	依托现有
12	C 反应分析仪	CC99-CRP	1	/	1	依托现有
13	免疫荧光分析仪	i-CHROMA	1	/	1	依托现有
14	尿检仪	AX-4280	1	/	1	依托现有
15	血球仪	BC-500veT	1	/	1	依托现有
16	血气分析仪	PT1000	1	/	1	依托现有
17	血压计	HF-B11	1	/	1	依托现有
18	输液泵	SK-610	1	/	4	依托现有
19	宠物笼	/	20	/	20	依托现有
20	雾化机	402B	1	/	1	依托现有

4、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1）原辅材料

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全院原辅材料用量情况见表 2-3。

表 2-3 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全院主要原辅料及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现有项目年消耗量	本次扩建项目年消耗量	全院年消耗量
1	医用海绵	25 包/盒	1 盒	1 盒	2 盒
2	一次性冲洗器	100 支/盒	2 盒	2 盒	4 盒
3	一次性输血器	20 支/包	1 包	1 包	2 包
4	一次性手套	300 付/箱	1 箱	1 箱	2 箱
5	一次性手术衣	100 件/箱	1 箱	1 箱	2 箱
6	一次性帽子	100 个/箱	1 箱	1 箱	2 箱
7	一次性输液器	100 个/箱	2 箱	2 箱	4 箱
8	一次性口罩	100 个/箱	2 箱	2 箱	4 箱
9	纱布	3000 块/箱	2 箱	2 箱	4 箱
10	棉块	500g/包	1 包	1 包	2 包
11	棉签	100 包/箱	2 箱	2 箱	4 箱
12	碘酒	250ml	10 瓶	10 瓶	20 瓶
13	医用酒精	500ml	10 瓶	10 瓶	20 瓶
14	生化检测试剂盘	盒装	5 盒	5 盒	10 盒

15	血气检测卡	盒装	5 盒	5 盒	10 盒
16	细小病毒检测试纸	盒装	5 盒	5 盒	10 盒
17	犬瘟病毒检测试纸	盒装	5 盒	5 盒	10 盒
18	犬 C 反应蛋白检测试纸	盒装	5 盒	5 盒	10 盒
19	硫酸钠试剂盒（化验）	—	1000 盒	1000 盒	2000 盒
20	氯化钠试剂盒（化验）	—	1000 盒	1000 盒	2000 盒
21	兽用药品	—	若干	若干	若干
22	次氯酸钠	—	150kg	150kg	300kg
23	84 消毒液	10kg/瓶	2 瓶	1 瓶	3 瓶
24	活性炭	—	2kg	2kg	4kg

主要化学品理化性质见表 2-4。

表 2-4 使用化学品理化性质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	危化品判定
1	医用酒精	分子式 C_2H_6O ，结构简式 CH_3CH_2OH 或 C_2H_5OH ，分子量 46.07，密度 $789kg/m^3$ ，俗称酒精，易燃、易挥发的无色透明液体，它的水溶液具有酒香的气味，并略带刺激。有酒的气味和刺激的辛辣滋味，微甘。易燃，其蒸气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能与水以任意比互溶。能与氯仿、乙醚、甲醇、丙酮和其他多数有机溶剂混溶。	是
2	次氯酸钠	次氯酸钠是一种无机物，化学式为 $NaClO$ ，是最普通的家庭洗涤中的“氯”漂白剂。分子量 74.44，熔点 $-6^\circ C$ ，沸点 $102.2^\circ C$ ，水溶性：可溶，密度： $1.2g/cm^3$ ，外观为微黄色溶液，有似氯气的气味。应用：水的净化，及作消毒剂、纸浆漂白，医药工业中用制氯胺。危险性类别：腐蚀品，侵入途径：吸入、食入、皮肤接触吸收。健康危害：经常用手接触本品的工人，手掌大量出汗，指甲变薄，毛发脱落。本品有致敏作用。本品与盐酸混合放出的氯气有可能引起中毒。环境危害：无明显污染。燃爆危险：本品不燃，具腐蚀性，可致人体灼伤，具有致敏性。	是
3	84 消毒液	84 消毒液是一种无色或淡黄色的液体，84 消毒液的主要消毒成分是次氯酸钠($NaClO$)，有效氯含量 5.5~6.5%，是无色或淡黄色液体，有刺激性气味。空气中的二氧化碳溶解于 84 消毒液中，与次氯酸钠反应，生成具有漂白性的次氯酸，从而发挥消毒作用。储存方式：储存于通风、阴凉的地方。	是

(2) 能源消耗

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全院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2-5。

表 2-5 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现有项目用量	本次扩建项目用量	全院用量	来源
1	电	5000 $kW \cdot h/a$	5000 $kW \cdot h/a$	10000 $kW \cdot h/a$	市政供电
2	自来水	164.25	164.25 m^3/a	328.5	市政供水

5、水平衡

(1) 本次扩建项目用、排水情况

给水：本次扩建项目用水由北京市海淀区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包括医疗用水和生活用水。其中医疗用水主要为动物诊疗、手术过程中用水，医护人员和医疗器械诊疗及手术过程中的清洗清洁用水等，生活用水包括员工如厕、盥洗等日常用水。本次扩建项目日接待就诊病患动物 10 例（其中需要手术者 1 例/2d），年运行 365 天。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数据，以及现有项目的用水情况，医疗用水量为 $0.15\text{m}^3/\text{d}$ 、 $54.75\text{m}^3/\text{a}$ ；依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中数据，诊疗所医护人员平均日用水量约为 $60\text{L}/\text{人}\cdot\text{d}$ ，本次扩建项目拟新增劳动定员 5 人，则本次扩建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3\text{m}^3/\text{d}$ 、 $109.5\text{m}^3/\text{a}$ ；用水总量为 $0.45\text{m}^3/\text{d}$ 、 $164.25\text{m}^3/\text{a}$ 。

排水：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均按用水量 90% 计，则医疗废水排放量为 $0.135\text{m}^3/\text{d}$ 、 $49.275\text{m}^3/\text{a}$ ；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27\text{m}^3/\text{d}$ 、 $98.55\text{m}^3/\text{a}$ 。本次扩建项目总排水量为 $0.405\text{m}^3/\text{d}$ 、 $147.825\text{m}^3/\text{a}$ 。

综上，本次扩建项目用水量合计 $0.45\text{m}^3/\text{d}$ 、 $164.25\text{m}^3/\text{a}$ ；排水量合计 $0.405\text{m}^3/\text{d}$ 、 $147.825\text{m}^3/\text{a}$ ，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项目公共化粪池，然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温泉再生水厂。

表 2-6 本次扩建项目用水量及排水量估算一览表

序号	用途	日用水量 (m³/d)	使用天数 (d)	年用水量 (m³/a)	排水比率 (%)	日排水量 (m³/d)	年排水量 (m³/a)
1	医疗用水	0.15	365	54.75	90	0.135	49.275
2	生活用水	0.3		109.5	90	0.27	98.55
总计		0.45		164.25	—	0.405	147.825
本次扩建项目总用水量 164.25m³/a，总排水量 147.825m³/a							

本次扩建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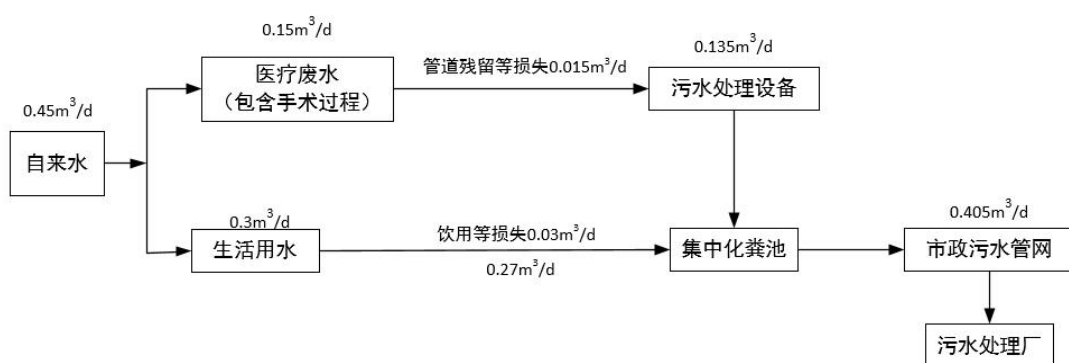


图 2-1 本次扩建项目水平衡图

（2）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全院用、排水情况

现有项目设有员工 5 人，本次扩建项目拟新增劳动定员 5 人，建成后全院员工 10 人；现有项目日均接待就诊动物 10 例，本次扩建项目日均接待就诊动物 10 例。现有项目安装一台污水处理设备，本次扩建项目新增一台污水处理设备。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以及现有项目实际用排水情况，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全院水平衡情况见表 2-7、图 2-2。

表 2-7 全院用水排水一览表

项目	用水量（m³/d）			排水系数	日排水量（m³/d）		
	现有项目	本次扩建项目	全院		现有项目	本次扩建项目	全院
医疗用水	0.15	0.15	0.3	90%	0.135	0.135	0.27
生活用水	0.3	0.3	0.6	90%	0.27	0.27	0.54
总计	0.45	0.45	0.9	90%	0.405	0.405	0.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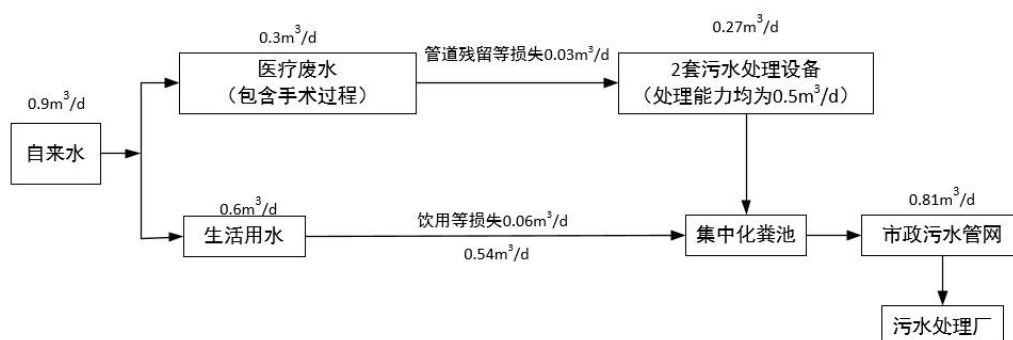


图 2-2 全院水平衡图（m³/d）

综上，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全院用水量合计 0.9m³/d、328.5m³/a，排水量合计 0.81m³/d、295.65m³/a，医疗废水分别经各自污水处理设施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项目公共化粪池，然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温泉再生水厂。

7、工程进度

本次扩建项目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预计施工期 1 个月。		
8、投资情况		
本次扩建项目总投资为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占总投资 6%。环保具体投资估算见表 2-8。		
表 2-8 本次扩建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表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1	废气治理：空气清新剂、除臭剂、活性炭、猫砂等	0.7
2	废水治理：医疗废水消毒设备、污水管道等	1.5
3	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基础减震	0.3
4	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清运处置费用	0.5
合计		3.0

运营期

本次扩建项目为动物医院项目，运营期就诊流程为挂号、检查、治疗。运营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3。

图 2-3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医疗流程说明

需就诊的动物于前台登记后，即可到诊室进行检查，经检查后，视患病动物病情的严重程度，选择对其进行不同的治疗，若动物病情较轻则可开药后离开；若动物病情较重则需进行打针、输液、化验或手术，完成治疗的动物即可离开。打疫苗的动物在完成挂号手续后即可到打针输液区进行免疫注射，完成免疫注射之后就可离院。

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水中不含强酸、强碱、重金属、剧毒物质，项目检测时使用成套的常规一次性检验试剂盒，使用后按医疗废物处置。

	(2) 产污环节 ①废水：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及医疗诊断产生的医疗废水。 ②噪声：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及就诊动物叫声。 ③废气：废气主要为动物就诊过程中产生的动物异味。 ④固废：固废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及医疗废物及异味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一)、现有项目环保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实施现有项目“美迦友爱(北京)动物诊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并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取得《北京市海淀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美迦友爱（北京）动物诊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海环保审字 20170101 号，见附件），2018 年 11 月 30 日取得自主验收意见（见附件）。现有项目位于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 2 号楼 1 层 113 室，建筑面积为 125.56m²，主要经营内容为动物医疗、销售宠物用品以及颅腔、腹腔、胸腔手术，日均接待就诊猫、狗类家庭宠物 10 例，即年接待就诊动物 3650 例，现正常运行。 现有项目为宠物医院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服务业。根据《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转发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京环办[2018]6 号）、《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现有项目不在《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内，故无需申请排污许可证和进行排污登记管理。 (二)、现有项目工程概况 1、现有项目概况 现有项目位于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 2 号楼 1 层 113 室，主要经营内容为动物医疗、销售宠物用品以及颅腔、腹腔、胸腔手术，日均接待就诊动物 10 例，年接待就诊动物 3650 例。现有项目有员工 5 人，年工作日 365 天，营运时间为 9:00-21:00，夜间不接诊，不留观动物，不设寄养服务，夜间不运营。 2、现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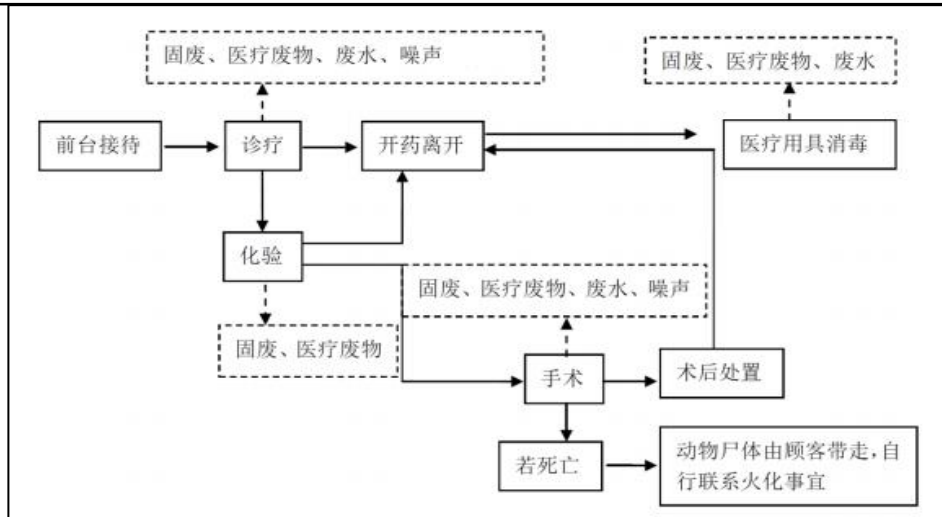


图 2-4 现有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示意图

需就诊的动物于前台登记后，即可到诊室进行检查，经检查后，视患病动物病情的严重程度，选择对其进行不同的治疗，若动物病情较轻则可开药后离开；若动物病情较重则需进行打针、输液、化验或手术，完成治疗的动物即可离开。打疫苗的动物在完成挂号手续后即可到打针输液区进行免疫注射，完成免疫注射之后就可离院。

3、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动物在医院内产生的粪便量极少，大部分动物不长时间停留。停留动物均放置在动物笼中，笼子下方放置猫砂托盘或尿垫。动物粪尿被猫砂、尿垫吸收包裹后及时由医护人员清理并装入专门的密封袋中。项目运营期间各科室均关闭房门，及时清洁、清理，并喷洒空气清新剂、除臭剂等清除异味。此外，各诊室房间设置排气扇，废气统一收集汇入排风管道内，排风管道内设置活性炭，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净化后通过东侧窗户侧墙排放。

（2）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现有项目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医疗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为 $0.27\text{m}^3/\text{d}$ 、 $98.55\text{m}^3/\text{a}$ ，医疗废水排水量为 $0.135\text{m}^3/\text{d}$ 、 $49.275\text{m}^3/\text{a}$ ，总排水量为 $0.405\text{m}^3/\text{d}$ 、 $147.825\text{m}^3/\text{a}$ 。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公共化粪池，然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温泉再生水厂。

现有项目设有废水处理设施 1 台，位于现有消毒间内，采用次氯酸钠消毒工

艺，处理能力为 0.5m³/d。根据《美迦友爱（北京）动物诊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HB 检）字（2018）第（0193）号），医疗废水检测结果为 COD_{Cr}：110mg/L、BOD₅：32.8mg/L、SS：16mg/L、NH₃-N：0.067mg/L，符合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根据《水工业工程设计手册-建筑和小区给排水》中“12.2.2 污水水量和水质”中给出的住宅、各类公共建筑污水水质平均浓度，并结合项目特点，现有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指标浓度取值为：COD_{Cr}：400mg/L、BOD₅：200mg/L、SS：300mg/L、氨氮：40mg/L。

现有项目排水量为 0.405m³/d，147.825m³/a，根据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原北京市环保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登记表》填表说明中推荐的参数，化粪池对化学需氧量的处理效率约为 15%，BOD₅ 的处理效率约为 9%，SS 的处理效率约为 30%，氨氮的处理效率约为 3%。

计算现有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为：COD_{Cr}：0.0381t/a、BOD₅：0.0194t/a、SS：0.0212t/a、NH₃-N：0.0038t/a。

（3）噪声污染源

本次评价对厂区噪声环境现状进行了布点监测，在厂界四周共布设 2 个噪声监测点。由于南、北厂界紧邻其他建筑，不具备监测条件，本次未设监测点。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监测方法：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监测时间：2022 年 5 月 15 日（昼间 10:00-10:30），夜间不生产。

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9 现有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	监测点位置	监测值 dB (A)	标准值 dB (A)	达标情况
1#	项目西侧	50	55	达标
2#	项目东侧	51	55	达标

由表 2-9 可以看出，现有项目东、西两侧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

现有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及医疗废物，生活垃圾主要为食品及饮料的各种包装物，使用过的餐巾纸、卫生纸，以及废旧办公用品等。医疗废物主要为化学性废物（化验过程产生的化验废物）、感染性废物（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等）、病理性废物（拔下的牙齿、手术切除的组织等）、损伤性废物（医用针头等）、药物性废物（药房中过期的废弃的药品）等。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kg/d、1.09t/a，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医疗废物产生量为 2kg/d、0.7t/a，在院内自建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交由有处置资质的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清运处置，排风管道内的活性炭定期更换，活性炭实际装填规格为 2kg。建设单位每年更换一次活性炭滤料，即废活性炭产生量 2kg/a，由活性炭生产厂家回收再利用。

危废暂存间暂存位于现有项目东南侧，面积 3m²，医疗暂存间内已进行地面硬化，并采用专用医疗垃圾容器进行贮存。此外，医疗废物暂存间门上已张贴专用警示标识。



图 2-5 医疗废物暂存间现状照片

（三）现有项目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根据现有项目环评文件及已取得的环境批复文件，现有项目日常运行过程中应对废水和噪声进行定期检测。根据现场调查了解，建设单位自投产之后，每年定期进行监测，但原始监测报告未及时做好存档工作，导致检测报告遗失。今后

	应按照相关要求对环境监测，并及时做好存档工作。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次扩建项目位于北京市海淀区，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1 年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1 年北京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见下表。

表 3-1 北京市 2021 年空气质量数据

污染物	评价指标	单位	浓度值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值	μg/m ³	3	60	5.0	达标
NO ₂		μg/m ³	26	40	65.0	达标
PM ₁₀		μg/m ³	55	70	78.6	达标
PM _{2.5}		μg/m ³	33	35	94.3	达标
CO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值	mg/m ³	1.1	4	27.5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滑动浓度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值	μg/m ³	149	160	93.1	达标

由上表可知，北京市 2021 年 SO₂、NO₂、PM₁₀、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值以及 CO_{24h}、O₃ 日最大 8h 平均浓度值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表 3-2 海淀区 2021 年空气质量数据

污染物	评价指标	单位	浓度值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值	μg/m ³	3	60	5.0	达标
NO ₂		μg/m ³	31	40	77.5	达标
PM ₁₀		μg/m ³	54	70	77.1	达标
PM _{2.5}		μg/m ³	33	35	94.3	达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位于北京市海淀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2、地表水质现状

（1）京密引水渠

项目附近的河流为北侧500m的京密引水渠。京密引水渠水体功能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水质分类为Ⅱ类。根据北京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布的2021年7月至2022年5月河流水质状况，京密引水渠水质均为Ⅱ类，满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Ⅱ类标准要求。京密引水渠水质状况见下表。

表 3-3 京密引水渠 2021 年 7 月~2022 年 5 月水环境质量现状

月份	2021 年						2022 年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现状水质	Ⅱ	Ⅱ	Ⅱ	Ⅱ	Ⅱ	Ⅱ	Ⅱ	Ⅱ	Ⅱ	Ⅱ	Ⅱ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南沙河

本次扩建项目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温泉再生水厂，处理后排入南沙河。本次扩建项目北距南沙河 5.5km。根据北京市水体功能区划，南沙河水体功能为人体非直接接触娱乐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Ⅳ类标准。

根据北京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布的女沙河2021年河流水质状况，2021年南沙河水质除2021年2月、4月外，其它月份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Ⅳ类标准，南沙河水质状况见下表。

表 3-4 南沙河 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水环境质量现状

月份	2021 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现状水质	Ⅲ	V	Ⅳ	V	Ⅳ	Ⅳ	Ⅲ	Ⅳ	Ⅳ	Ⅲ	Ⅱ	Ⅳ
达标情况	达标	不达标	达标	不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3、声环境质量现状

（1）声环境功能区划

本次扩建项目位于海淀区白家瞳尚品园 2 号楼 1 层 114 室，依据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本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实施细则的通知》（海行规发[2013]9 号），项目所在区域位于声环境功能区 1 类区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限值。

（2）现状监测

为全面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现状，对本次扩建项目东、西厂界及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尚品园 3 号楼、所在建筑尚品园 2 号楼 2 层昼间噪声情况进行监测。

监测因子：等效连续 A 声级 L_{eq} 。

监测时间：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5 日。

监测方法：《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室外测量气象条件：无雨雪、无雷电、风力小于 5m/s。

监测结果见表 3-5。

表 3-5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测点	监测点位置	监测值 dB (A)	标准值 dB (A)	达标情况
3#	尚品园 3 号楼	50	55	达标
4#	尚品园 2 号楼 2 层	51	51	达标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次扩建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保护目标昼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限值要求。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扩建项目不涉及新增占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未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5、地下水、土壤

本次扩建项目涉及的化学品为医用酒精、84 消毒液及次氯酸钠药剂，医用酒精放置在药房内，84 消毒液放置在卫生间专门储物箱内，次氯酸钠药剂放置在污水处理设备配的药箱中。不与地面接触；医疗废物暂存于医疗暂存间内的专用容器内，危废暂存间进行防渗。化学品及医疗废物与地下水、土壤环境基本不存在污染途径，因此无需开展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 境 保 护 目 标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本次扩建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保护目标。项目 500m 范围的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居住区和学校等。						
	2、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次扩建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的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尚品园 3 号楼、尚品园 2 号楼 2 层。						
	3、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次扩建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没有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次扩建项目利用已有房屋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不新增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次扩建项目周边保护目标见表 3-6，保护目标图见附图 2-附图 3。						
	表 3-6 本次扩建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性质
		编号	保护目标				
	环境空气	1	北京一零一中学(温泉校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中二类区	东北	376m	学校
		2	尚峰尚水尚居园-c区		北	202m	居民区
3		正源尚峰尚水源墅	西北		343m	居民区	
4		北京诺贝广告与艺术学校	西		342m	学校	
5		尚峰尚水尚居园	西北		210m	居民区	
6		海淀区北部新区实验幼儿园	西北		452m	学校	
7		温泉人家	东南		476m	居民区	
8		福溪家园	东北		477	居民区	
9		尚品园1号楼	东		70m	居民区	
声环境	1	尚品园 3 号楼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区	东	30m	居民区	
	2	尚品园 2 号楼 2 层		楼上	/	居民区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次扩建项目运营过程中动物自身产生异味，各诊室设有排气扇，统一收集汇入排风管道内，排风管道内设置活性炭，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净化后通过东侧窗户侧墙（排放口高度约 4m）无组织排放。主要污染因子包括 NH ₃ 、H ₂ S 和臭气浓度。 本次扩建项目废气中各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DB11/501-2017）中“表 3 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						

染物排放限值”的规定，具体见表 3-7。

表 3-7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H ₂ S	mg/m ³	0.010
NH ₃	mg/m ³	0.2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

2、废水排放标准

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消毒处理后，同生活污水等排入公共化粪池，最终经市政污水管网汇入温泉再生水厂。

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水消毒后与生活污水等汇流，综合废水中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详见下表 3-8。

表 3-8 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项目	pH (无量纲)	SS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BOD ₅ (mg/L)	氨氮 (mg/L)	总余氯 (mg/L)	粪大肠菌群 (MPN/L)
标准值	6.5~9	400	500	300	45	8	10000

3、噪声

本次扩建项目位于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 2 号楼 1 层 114 室，依据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本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实施细则的通知》（海行规发[2013]9 号），本次扩建项目所在区域位于声环境功能区 1 类区内。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9。

表 3-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1 类	55	45

4、固体废物

本次扩建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医疗废物）。

1、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修正版）以及《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20 年 5 月 1 日实施）中的相关规定。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修正版）以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规定。 3、危险废物（医疗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5 号），医疗废物为危险废物，其编号为 HW01。该类废物应执行以下要求。 （1）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版）中第六章“危险废物污染环境的防治”中的规定。 （2）执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80 号令）规定。 （3）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23 号）中的相关规定。 （4）执行《北京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0 年 6 月 5 日通过，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以及《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421-2008）中的规定。
--	--

总量 控制 指标	1、总量控制管理的依据 根据原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京环发[2015]19号）、原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的补充通知》（京环发[2016]24号）的规定，北京市实施建设项目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的污染物包括：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工业及汽车维修行业）、化学需氧量和氨氮。其中规定“纳入污水管网通过污水处理设施集中处理污水的生活源建设项目水污染物按照该污水处理厂排入地表水体的标准核算排放总量”。 2、总量控制指标 本次扩建项目从事动物医院经营，开展动物诊疗服务，涉及的总量控制因子为废水中化学需氧量和氨氮。 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医疗废水及生活废水，废水排放量0.405m³/d、147.825m³/a。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排入公共化粪池，最终经市政污水管网汇入温泉再生水厂。温泉再生水厂排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890-2012）中“表2 现有城镇污水处理厂基本控制项目排放限值 B 标准”相关要求，即其排水水质浓度限值为：化学需氧量：60mg/L，氨氮 8（15）mg/L（12月1日-3月31日执行 15mg/L，其余时间执行 8mg/L）。 则本次扩建项目外排污水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总量控制建议值如下： COD_{Cr}：147.825×60×10⁻⁶=0.0089t/a； 氨氮：（147.825×2/3×8×10⁻⁶）+（147.825×1/3×15×10⁻⁶）=0.0015t/a。 根据上述核算结果，本次扩建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指标为化学需氧量：0.0089t/a、氨氮：0.0015t/a。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次扩建项目利用已建房屋，不涉及土建施工，施工期仅为室内装修、设备安装调试，施工过程产生的污染主要为噪声和建筑垃圾。 由于装修活动基本位于室内，经过建筑物的隔声和衰减，厂界噪声满足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如果不能及时清运，应在厂区内指定位置进行堆放，堆放时需有围挡措施做到防风抑尘。 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次扩建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源及污染因子见表 4-1。 表 4-1 恶臭强度分级 <table><tr><th>评价项目</th><th>主要污染源</th><th>主要污染物</th></tr><tr><td>大气环境</td><td>动物粪便、恶臭</td><td>NH₃、H₂S、臭气浓度</td></tr><tr><td>水环境</td><td>动物医疗废水、生活污水</td><td>pH、COD_{Cr}、BOD₅、SS、氨氮、粪大肠菌群、总余氯</td></tr><tr><td>声环境</td><td>空调机组、诊疗设备、医疗废水处理设施水泵等产生的噪声</td><td>噪声</td></tr><tr><td>固体废物</td><td>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废活性炭</td><td>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废活性炭</td></tr></table> 1、废气 (1) 污染物分析 运营期间，本次扩建项目不设锅炉、不设餐厅，员工在外就餐，无锅炉废气排放，无油烟废气排放。本次扩建项目实施后接诊的动物为猫、狗等小动物，在接诊小动物时会有臭味产生，污水处理设备在运行时会有少量臭味产生。上述臭味主要污染因子包括NH₃、H₂S及臭气浓度。本次环评以H₂S、NH₃、臭气浓度为污染物因子进行分析评价。 (2) 治理措施 本次扩建项目接诊量较小，且绝大部分动物不长时间停留，动物在医院内产生的粪便量极少，实际产生的异味较少，污染物浓度较低，在自然扩散过程中，能够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限值的要求。建设单位通过加强管理，从污染源头减少异味散发，如对需要等候的动物置于动物笼中，笼子下方放置猫砂托盘或尿垫等。	评价项目	主要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大气环境	动物粪便、恶臭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水环境	动物医疗废水、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SS、氨氮、粪大肠菌群、总余氯	声环境	空调机组、诊疗设备、医疗废水处理设施水泵等产生的噪声	噪声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废活性炭	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废活性炭
评价项目	主要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大气环境	动物粪便、恶臭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水环境	动物医疗废水、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SS、氨氮、粪大肠菌群、总余氯														
声环境	空调机组、诊疗设备、医疗废水处理设施水泵等产生的噪声	噪声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废活性炭	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废活性炭														

动物粪尿被猫砂、尿垫吸收包裹后及时由医护人员清理并装入专门的密封袋中密封保存，可将动物粪尿散发的恶臭降至最低。同时，在运营期工作时段内，各科室均关闭房门，对手术室、诊室等医院各房间，以及宠物笼等设施及时清洁、清理、清洗，并喷洒空气清新剂、除臭剂等清除覆盖异味，进一步避免臭味逸散造成对周围住宅居民的影响。 本次扩建项目运行时关闭门窗，各诊室房间设置排气扇，废气统一收集汇入排风管道内，排风管道内设置活性炭，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净化后通过东侧窗户侧墙排放。活性炭具有微孔发达的结构，具有无数细小孔隙，微孔直径大多在 2~50nm 之间。这使得活性炭有着巨大的表面积，能够充分与流体接触，并产生毛细管凝聚作用，实现对液相、气相中杂质的吸附。在实际应用中，活性炭吸附多用于化工生产、水处理，以及家庭装修及空气净化等领域。 综上，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附录 A，医疗机构单位废气可行技术中包括投放除臭剂和活性炭吸附，本次扩建项目拟采取的异味综合净化措施可行。 3、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臭气排放浓度类比“悦宠二十四小时（北京）动物医院有限公司项目”（以下简称“类比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测数据，该项目验收时，其检测工况为日接诊动物量 30 例，各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类比项目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北京青云航空仪表公司北宿舍区第一管区 57 幢 1 层部分、2 层、3 层，每日接诊量 30 例，年工作时间 360 天；占地面积 100m²，建筑面积为 1350m²，经营范围：动物疫病预防、诊疗、治疗和绝育手术服务，销售动物饲料、宠物用品，有颅腔、胸腔、腹腔手术的能力，医院有化验等功能。类比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过统一收集汇入排风管道内，排风管道内设置活性炭，活性炭吸附净化后经排风扇排到室外，排风扇位于项目东侧。 本项目与悦宠二十四小时（北京）动物医院有限公司项目类型相同（同为动物医院，均有化验等功能），规模略小，臭气处理方式相同（臭气均经排风管道内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因此具有可类比性。

根据类比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号：（ZKLJ-G-20211227-023），悦宠二十四小时（北京）动物医院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采样时间 2021 年 12 月 22 日、12 月 23 日，监测单位为具有 CMA 资质的北京中科丽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采样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中相关要求进行了，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进行。根据类比项目验收检测数据，验收检测期间，各污染物厂界无下风向浓度值为 $\text{NH}_3 < 0.01\text{mg/m}^3$ 、 $\text{H}_2\text{S} < 0.002\text{mg/m}^3$ 、臭气浓度（无量纲） < 10 。

由于本项目与悦宠二十四小时（北京）动物医院有限公司项目具有可类比性，因此，在本项目采取废气治理措施的情况下，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臭气中各污染物厂界浓度为： $\text{NH}_3 < 0.01\text{mg/m}^3$ 、 $\text{H}_2\text{S} < 0.002\text{mg/m}^3$ 、臭气浓度（无量纲） < 10 ，厂界浓度可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表 3 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的要求。

4、大气环境影响结论

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气为猫、狗宠物自身产生的异味，以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指标计，各项污染物产生量较小。经根据类比分析，各项污染物厂界处的无组织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表 3 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的要求。建设单位拟采取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对异味进行清除、吸附，本次扩建项目异味对周边的环境空气以及周围住宅楼居民的生活环境影响很小。

本次扩建项目废气监测计划见下表所示：

表 4-6 本次扩建项目废气监测计划

监测内容	排污口	监测项目	排放限值	环境监测		
				位置	频次	计划
动物异味	无组织排放	H_2S (mg/m^3)	0.010	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1 次/年	委托具有 CMA 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机构监测
		NH_3 (mg/m^3)	0.2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			

2、废水

(1) 源强核算

本次扩建项目排水主要为医疗活动过程产生的医疗废水、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废水排放总量为 $147.825\text{m}^3/\text{a}$ ，其中医疗废水排放量 $49.275\text{m}^3/\text{a}$ ，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98.55\text{m}^3/\text{a}$ 。本次扩建项目所有医疗废水均排入本次新建污水处理设备（位于 114 室手术室内）进行预处理，处理后废水与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后最终排向温泉再生水厂。

(2) 污水处理设施

本次扩建项目所有医疗废水均排入单位自建污水处理设备进行预处理，处理后废水与生活污水汇聚于化粪池后最终排向温泉再生水厂。医疗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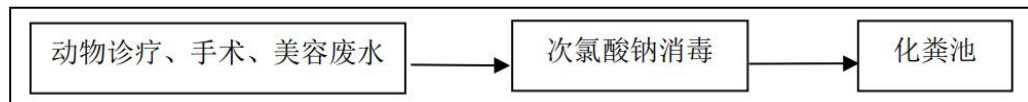


图 4-1 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污水处理工艺说明：

根据《医疗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中推荐工艺，本次扩建项目采用次氯酸钠消毒工艺对动物诊疗、手术废水进行处理。

次氯酸钠具有强氧化作用和漂白作用，它的盐类可用做漂白剂和消毒剂，杀菌效果优于臭氧。次氯酸钠盐会慢慢发生自身氧化还原反应而分解，在分解时每个次氯酸分子会吸收电子，达到杀菌目的，并解离出氢离子、氯离子与氧气。次氯酸在杀菌、杀病毒过程中，不仅可作用于细胞壁、病毒外壳，而且因次氯酸分子小，不带电荷，可渗透入菌（病毒）体内与菌（病毒）体蛋白、核酸和酶等发生氧化反应，从而杀死病原微生物。同时次氯酸产生的氯离子还能显著改变细菌和病毒体的渗透压，使其细胞丧失活性而死亡。

根据《次氯酸钠和二氧化氯消毒液对城市污水消毒效果的研究》， 10mg/L 次氯酸钠（以有效氯计）接触 20min 对粪大肠菌群的去除率为 99.999% 。本次扩建项目 10mg/L 次氯酸钠（以有效氯计）实际接触 1h ，对粪大肠菌群的去除率能够满足 99.999% 。接触池出口总余氯浓度在 $2\sim 8\text{mg/L}$ 。

(3) 废水达标排放分析

①动物医疗废水

医疗废水的浓度，类比现有项目的监测数据，确定本次扩建项目的医疗废水水质为：COD_{Cr}：110mg/L、BOD₅：32.8mg/L、SS：16mg/L、NH₃-N：0.067mg/L，粪大肠菌群 4500MPN/L。

②生活污水

据《水工业工程设计手册-建筑和小区给排水》中“12.2.2 污水水量和水质”中给出的住宅、各类公共建筑污水水质平均浓度，并结合项目特点，本次扩建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指标浓度取值为：COD_{Cr}：400mg/L、BOD₅：200mg/L、SS：300mg/L、氨氮：40mg/L。

根据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登记表》填表说明中推荐的参数，化粪池对化学需氧量的处理效率约为 15%，BOD₅ 的处理效率约为 9%，SS 的处理效率约为 30%，氨氮的处理效率约为 3%。

本次项目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前后，以及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前后的水质情况、各项污染物的产生量、排放量，见下表。

表 4-7 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全院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指标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	SS	总余氯	粪大肠菌群 (MPN/L)
医疗废水处理前水质 (mg/L)	110	32.8	0.067	16	—	4500
污水处理设备去除率 (%)	—	—	—	—	—	>99.99%
医疗废水处理后水质 (mg/L)	110	32.8	0.067	16	2~8	0.45
医疗废水处理 后各污染物排 放量 (t/a)	0.0054	0.0016	0.000003	0.0008	—	—
生活污水污染 物产生浓度 (mg/L)	400	200	40	300	0	—
生活污水各污 染物产生量 (t/a)	0.0394	0.0197	0.0039	0.0296	—	—
综合水质 (mg/L) (包 含现有项目)	303.4	144.3	26.7	205.4	2~8	/
产生量 (t/a)	0.0448	0.0213	0.0039	0.0304	—	—
化粪池对各污	15	9	3	30	—	—

染物综合去除率（%）						
化粪池处理后水质（mg/L）	257.8	131.3	25.9	143.7	<8	/
排放量（t/a）	0.0381	0.0194	0.0038	0.0212	—	—
排放标准（mg/L）	500	300	45	400	8	100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等混流进入公共化粪池，然后经市政管网汇入温泉再生水厂。综合废水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3、污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水主要产生于诊室、手术室、化验室等，设备厂家针对各个房间排水系统进行内部排水管道的设计与铺设，并进行防渗，各个诊室的医疗废水经集中收集后由提升泵进入污水处理设备，保证医疗废水全部收集并进行消毒处理。本次扩建项目设置一套污水处理设备，位于手术室内，污水设备处理工艺为次氯酸钠消毒，处理能力为 0.5m³/d。如遇设备故障，自动加药系统不能正常运行，则消毒池可作为事故池存储污水，预计可容纳 1 天左右产生的医疗废水。如遇设备故障，医院必须立即联系厂家，第一时间进行故障排查或现场维修，同时立即停止产生医疗废水的诊疗项目，待设备维修完毕后再回复开诊。

本次扩建项目采取上述措施后，不会出现未经处理的医疗废水直接排放的问题。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等混流排入公共化粪池，然后经市政管网汇入温泉再生水厂。

4、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温泉再生水厂位于海淀区温泉镇东埠头村，于 2007 年底开工建设，2009 年 1 月正式投入运行。主要负责上庄路以西，高里掌村以东，周家港以南，名人村以北地区的污水处理。温泉再生水厂设计处理规模为 2 万 m³/d，占地 2.747 公顷。温泉再生水厂采用 A²/O 工艺，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890-2012）中的一级 B 标准排放限值，由北京碧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

运营。

本次扩建项目位于温泉再生水厂污水接纳范围，污水排放量0.405m³/d（147.825m³/a），排水量很小，水质简单，排放水质可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相关规定，不会对温泉再生厂造成较大冲击。本次扩建项目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温泉再生水厂可行。

本次扩建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表 4-8，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4-9，废水排放量情况见表 4-10。

表 4-8 水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医疗废水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总余氯、粪大肠菌群	温泉再生水厂	间接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TW002	污水处理设备	次氯酸钠消毒工艺	/	/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总余氯、粪大肠菌群	温泉再生水厂	间接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	化粪池	/	DW001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表 4-9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

											放标准 mg/L	
											pH	6-9
											COD _{cr}	60
											BOD ₅	20
											SS	20
											NH ₃ -N	8（15）
											余氯	/
											粪大肠 菌群 （MP N/L）	10000

表 4-10 废水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污染物 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新增日排 放量 (t/d)	全厂日排放 量 (t/d)	新增年排放 量/ (t/a)	全厂年排放 量 (t/a)
1	DW001	COD _{Cr}	297.5	0.0001	0.0002	0.0381	0.0762t/a
		BOD ₅	80.3	0.00005	0.0001	0.0194	0.0388t/a
		SS	18.9	0.00005	0.0001	0.0212	0.0424t/a
		NH ₃ -N	84	0.00001	0.00002	0.0038	0.0076t/a
全厂排放 口合计		COD _{Cr}				0.0381	0.0762t/a
		BOD ₅				0.0194	0.0388t/a
		SS				0.0212	0.0424t/a
		NH ₃ -N				0.0038	0.0076t/a

5、水环境影响结论

本次扩建项目排放的废水包括医疗废水及生活污水，其中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等混流排入公共化粪池，然后经市政管网汇入温泉再生水厂。自建污水处理设备采用“次氯酸钠消毒”工艺。根据分析，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北京市《水污染物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限值”，能够做到达标排放。本次扩建项目污水处理设备安装区采取防渗处理，且污水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对水环境影响很小。

本次扩建项目废水监测计划见下表所示：

表 4-11 本次扩建项目废水监测计划

监测内容	排污口数量及位置	监测项目	排放限值	排放方式	环境监测	
					频次	计划
医疗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总排口（DW001）	pH（无量纲）	6.5~9	间接排放	1 次/季度	委托具有 CMA 相关资质的第
		化学需氧量（mg/L）	500			
		BOD ₅ （mg/L）	300			
		SS（mg/L）	400			

		氨氮 (mg/L)	45			三方机构进行监测
		总余氯 (mg/L)	8			
		粪大肠菌群 (MPN/L)	10000			

3、噪声

(1) 噪声源及源强

本次扩建项目运营期各诊疗设备噪声较小，且位于室内独立房间内，噪声影响较小。主要噪声源是污水处理设备、动物叫声、空调机组等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65~75dB(A)之间。主要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本次扩建项目声源按照点声源处理，对其产生的噪声进行环境影响预测。

①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 (A)；

L_{Ai}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 (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②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q}) 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 (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 (A)；

③点声源噪声随距离增加引起的衰减公式：

$$\Delta L = L_1 - L_0 = 20 \lg (r_1 / r_0)$$

式中： L_1 、 L_0 ——分别是距点声源 r_1 、 r_0 处噪声值，dB (A)；

r_1 、 r_0 ——是距噪声源的距离，m；

r_0 一般指距声源 1m 处。

表 4-12 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声源源强 dB(A)	位置	防治措施	降噪量 dB(A)	降噪后等效声级 dB(A)	持续时间 (h)
1	宠物叫声	/	65	室内	墙体阻隔	20	45	10
2	污水处理	1	60	室内	选用低噪声	15	45	10

	设备(仅昼间)				设备以及墙体隔声			
3	空调室外机	1	55	室外	选用低噪声设备措施	5	50	10

(2) 治理措施

本次扩建项目无寄养服务，无住院服务，手术后的动物由主人直接带走，夜间不接诊，夜间不运行。

建设单位针对污水处理设备等产噪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建筑隔声等措施。减振对噪声降噪可以达到 10dB(A)以上。除空调外机外，其他设备均安装在室内，建筑墙体、天花板、隔断等能够起到有效的隔声作用。

对于需要复杂处置或进行手术的动物个体，一般较为虚弱，该类动物由于身体原因不会吠叫，或叫声十分微弱。对于简单诊疗处置的就诊动物，其在医院内停留时间较短，如遇发生吠叫的，由主人或医护及时制止。可预备一些宠物零食、玩具，在动物吠叫时转移其注意力。

噪声经各项措施削减后，昼间各厂界噪声贡献值和敏感点预测结果见表 4-13。

表 4-13 本次扩建项目厂界噪声及敏感点预测结果

序号	预测点	本底值 dB (A)	贡献值 dB (A)	叠加值 dB (A)	预测值 dB (A)	标准值 dB (A)	达标情况
1#	东侧厂界外 1m	51	36.57	51.15	51	55	达标
2#	西侧厂界外 1m	50	50.22	53.12	50	55	达标
3#	尚品园 3 号楼窗外 1m	50	20.55	50	50	55	达标
4#	尚品园 2 号楼 2 层窗外 1m 处	51	43.02	52.52	51	55	达标

注：本次扩建项目夜间不生产；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中昼间标准；

环境保护目标处的噪声预测值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昼间标准；

(3) 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次为扩建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进行厂界噪声评价时，本次扩建项目以噪声贡献值叠加背景值作为评价量。

本次扩建项目夜间不接诊，无住院服务，无寄养服务，夜间不运行。本次扩建项目对噪声源采取合理布局，产生的噪声经减振、建筑物隔声及距离衰减作用后，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限值，声环境保护目标尚品园 3 号楼、尚品园 2 号楼 2 层均满足《声

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1 类标准限值要求。本次扩建项目噪声对所在地声环境及周围各住宅楼居住环境影响较小。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建设单位应开展自行监测活动，结合具体情况，建设单位可委托其他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并对委托监测的数据负总责。噪声监测计划见表 4-14。

表 4-14 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实施单位
噪声	厂界外 1m 处	连续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

4、固体废物

本次扩建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

（1）源强分析

①危险废物（医疗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5 号），以及《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 年版）（国卫医函[2021]238 号，国家卫健委、国家生态环境部），结合项目特性，本次扩建项目运营期间所产生的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中 HW01（医疗废物）类物质，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转运及处置。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为感染性废物（化验后产生的废试纸、试剂盒；及沾染血液、组织液的棉球、纱布、口罩等）、病理性废物（手术后产生的动物器官、组织，包括动物血液、组织液等）、损伤性废物（一次性针头、刀片等），暂存于医院内的医疗废物暂存间。如遇动物死亡的，医院不负责动物尸体进行存放及处置，由顾客带走并自行联系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事宜。

现有项目日均接待 10 例（其中需要动手术者约 1 例/2d），医疗废物产生量为 2kg/d，0.7t/a，本次扩建项目日均接待 10 例（其中需要动手术者约 1 例/2d），故推算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物产生量为 2kg/d，0.7t/a。

表 4-15 医疗废物汇总表

危废名称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医疗	感染性废物	0.7t/a	动物	固态	医疗	废试纸、试剂盒；患	每日	In	设置专

废物 HW01	841-001-01		诊疗		废物	病动物血液、组织液；及沾染血液、组织液的棉球、纱布、口罩		In	门的暂存间，防渗措施，张贴标识，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损伤性废物 841-002-01					废手术刀、注射器、输液器针头等物品			
	病理性废物 841-003-01					动物器官、组织，包括动物血液、组织液			

②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次扩建项目排风管道放置活性炭，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5 号），吸附异味使用的活性炭不在危险废物名录范围之内，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次扩建项目排风管道内的活性炭定期更换，活性炭实际装填规格为 2kg。建设单位计划每年更换一次活性炭滤料，即废活性炭产生量 2kg/a，由活性炭生产厂家回收再利用。

表 4-1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总表

危废名称	产生量	产生工序	形态	污染防治设施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2kg/a	排风管道	固态	由活性炭生产厂家回收再利用

③生活垃圾

本次扩建项目生活垃圾主要为食品及饮料的各种包装物，使用过的餐巾纸、卫生纸、废旧办公用品产生的垃圾等。该类废物产生量为 3kg/d，1.09t/a。

（2）环境管理要求

①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治理措施

本次扩建项目建设单位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北京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医疗废物暂存间的设计和建设。按照要求对医疗废物的收集、暂存，做好日常管理，并委托具有相关运输及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i 医疗废物暂存间

现有项目设置一座医疗废物暂存间，位于 113 室东北侧，已做好“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为封闭独立结构，医疗废物不露天存放。医疗废物暂存间使用面积约 3m²，可以同时容纳 10kg/d 的医疗废物。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

全院医疗废物产生量为 2kg/d，医疗废物定期清运，现有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可以满足暂存要求。医疗暂存间内做好防渗措施，进行地面硬化，并采用专用容器。

ii 医疗废物收集及暂存

在医院日常运行中，产生的医疗废物先置于黄色专用容器内。每日由专人将医疗废物按照统一路线暂存至医疗废物暂存间内，并进行分类存放。医疗废物暂存间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17 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基本情况汇总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废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医疗废物暂存间	医疗废物	HW01	841-001-01 841-002-01 841-003-01 841-005-01	113 室内东北侧	3m ²	容器贮存	10kg/d	医疗废物定期清运

iii 委托清运及处置

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物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清运、处置。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物应提前做好包装、标示，并盛于周转箱内，清运时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建设单位已与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处置协议，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经营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1（医疗废物），经营方式为：收集、贮存、处置，经营规模为 40000t/a，有效期在 2020 年 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8 月 13 日。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1（医疗废物），符合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的危险废物的类别；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由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理处置，符合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方式；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物产生量 0.7t/a，仅占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能力的 0.0017%，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有能力处置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

iv 医疗废物日常管理

建设单位定期开展对员工的培训教育，了解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相关的操作

规程。医疗废物与其他废物不得混放，必须使用专用容器盛放，并暂存至医疗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由专人进行管理，日常为锁闭状态。每日由专职工作人员进行废物转移至暂存间，并进行分类暂存。医疗废物出入库时需要如实记录台账登记，并在与转运处置单位交接时做好转移联单。在日常管理中，应由专人定期检查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面、墙面有无破损裂缝，暂存容器是否老化腐蚀或包装袋是否出现破损。如出现问题，应采取及时进行修复或购置新容器等措施。

②一般工业固废治理措施

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版）规定中的要求对该类废物进行处置，建设单位拟将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交由生产厂家回收再利用，不直接向外环境排放。

③生活垃圾治理措施

本次扩建项目生活垃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版）、《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20年5月1日实施）的要求分类收集，妥善储存，及时清运至物业及环卫部门指定场所。

3、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次扩建项目对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处置能够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版）、《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20年5月1日实施）等相关规定。对医疗废物的收集、暂存及委托转运处置，能够满足《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80号令）、《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设单位对固体废物加强管理，及时妥善处理，运营期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三本账”情况

本次扩建项目属于扩建项目，扩建完成后全厂主要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见下表。

表 4-18 扩建完成后“三本账”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排放量	本次扩建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本次扩建项目完成后全院总排放量	增建变化
----	-------	---------	-----------	-----------	-----------------	------

无组织 废气	氨	/	/	/	/	/
	硫化氢	/	/	/	/	/
	臭气浓度	/	/	/	/	/
废水	排水量 (m³/a)	147.825	147.825	0	295.65	+147.825
	COD _{Cr} (t/a)	0.0381	0.0381	0	0.0762	+0.0381
	氨氮 (t/a)	0.0038	0.0038	0	0.0076	+0.0038
	BOD ₅ (t/a)	0.0194	0.0194	0	0.0388	+0.0194
	SS (t/a)	0.0212	0.0212	0	0.0424	+0.0212
固体 废物	废活性炭 (t/a)	0.002	0.002	0	0.004	+0.002
	医疗废物 (t/a)	0.7	0.7	0	1.4	+0.7
	生活垃圾 (t/a)	1.09	1.09	0	2.18	+2.18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次扩建项目对医疗废水消毒处理后再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医疗废物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外运处置。

本次扩建项目污水处理设备设于手术室内，为减轻项目对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拟采取如下措施：①污水处理设备所在房间做防渗处理；②污水管道采用防渗、防腐管材。

项目发生泄漏的几率很小，即使发生泄漏，由于污水处理设备所在房间已做防渗处理，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基本不会造成不良影响。本项目不需对地下水、土壤环境进行跟踪监测。

(六)、环境风险评价

1、风险调查

对本次扩建项目涉及到的风险物质进行识别，本次扩建项目危险物质调查结果见下表。其中次氯酸钠药剂为消毒药剂厂家提供，直接将配制好的有效氯 10mg/L 的液体形态药剂送至本次扩建项目使用。

表 4-18 本次扩建项目危险物质汇总表

序号	名称	CAS 号	年用量	最大储量	临界量	存放位置	风险类型	用途
1	医用酒精	64-17-5	0.008t	0.002t	500t	医院药房内的药品柜中	泄漏	诊疗消毒
2	84 消毒液	7681-52-9	0.03t	0.01t	5t	卫生间内		日常场所消毒
3	次氯酸钠消毒		0.2t	0.03t	5t	手术室及消毒间污水处理设		污水处理药剂

	剂					备配的药箱内		
--	---	--	--	--	--	--------	--	--

注：84 消毒液中主要成为次氯酸钠，还包括其它成分，本次评价从严执行，最大储量按照 100% 次氯酸钠成分考虑。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经计算，本次扩建项目 Q=0.008004<1。

2、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1）影响途径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环境风险类型包括：危险物质泄漏，以及火灾、爆炸等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环境影响途径：医用酒精可导致火灾或爆炸事故，并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次氯酸钠泄露可导致大气、水体污染等。

（2）危害后果

①大气污染：一旦发生火灾或爆炸，会产生大量浓烟，浓烟中含有大量一氧化碳、二氧化碳、可吸入颗粒物以及剧毒气体，造成大气污染。

②地表水和地下水污染：危险物质的泄露可导致地表水和地下水的污染，管网系统由于管道堵塞、管道破裂和管道接头处的破损，会造成大量污水外溢，污染地表水和地下水；或由于排水不畅时引起废水超标排放。

4、风险防范措施

（1）泄漏

建设单位在贮存和使用医用酒精、84 消毒液及次氯酸钠药剂时采取如下措施：

①医用酒精放置在药房内，84 消毒液放置在卫生间专门储物箱内，次氯酸钠药剂放置在污水处理设备配的药箱中。

	②药剂入库时，严格检验物品质量、数量、包装情况、有无泄漏；在贮存期内，定期检查，发现其品质变化、包装破损、渗漏等状况，及时处理。 ③风险物质设置于托盘上，设有泄漏收集设施。 ④危险废物采用专用容器盛放。 在采取上述措施后，本次扩建项目发生泄漏风险的机率较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5、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针对环境风险，本次评价进行了简要分析，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本次扩建项目在运营期认真执行各项防范措施，可以将环境风险降到最低，本次扩建项目的环境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无组织排放 (就诊动物)	NH ₃ 、H ₂ S 及臭气浓度	使用猫砂吸附包裹粪尿；喷洒除臭剂；动物医疗过程中产生的异味经活性炭吸附净化后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11/501-2017)表3中的“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地表水环境		废水排口 (DW001)	pH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粪大肠菌群 总余氯	现有项目和本次扩建项目均设置一个废水监测点，经各自污水处理设施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后一起排入公共防渗化粪池，然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温泉再生水厂进行处理	《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声环境		厂界噪声（设备及动物吠叫）	等效连续 A 声级	低噪声设备、采用隔声、减振措施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限值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②动物尸体：由宠物主人带走自行联系火化。 ③医疗垃圾：本次扩建项目医疗废物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内，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④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活性炭由厂家更换回收。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采取如下措施： ① 污水处理设备所在房间做防渗处理。 ②污水管道采用防渗、防腐管材。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树立环境风险意识。 ②实行全面环境安全管理制度。 ③规范并强化在储存、处理过程中的环境风险预防措施。 ④加强巡回检查，减少废气、医疗废物泄漏对环境的污染。 ⑤加强资料的日常记录与管理。 ⑥加强医疗废物处理管理。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①排污口标准化管理 本次扩建项目依托现有项目废水排放口。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应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2-1995）的规定。监测点位的设置必须符合北京市《固定污染源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DB11/1195-2015）要求。 ②监测计划管理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建设单位应开展自行监测活动，结合具体情况，建设单位可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排污单位对委托监测的数据负责。 ③与排污许可的衔接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次扩建项目不属于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行业，且不涉及名录中规定的通用工序，无需进行排污许可申领及登记。 ④竣工环保验收：根据生态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中附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对其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自行或委托技术机构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登记相关信息并建立档案。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扩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北京市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可行；在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本次扩建项目建设和管理、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后，可保证污水、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合理处置。在此前提下，本次扩建项目的建设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北京美迦友爱动物医院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	/	/	/	/	/	/	/
	/	/	/	/	/	/	/	/
废水	CODcr	0.0381t/a	/	/	0.0381t/a	/	0.0762t/a	+0.0381t/a
	NH ₃ -N	0.0038t/a	/	/	0.0038t/a	/	0.0076t/a	+0.0038t/a
	BOD ₅	0.0194t/a	/	/	0.0194t/a	/	0.0388t/a	+0.0194t/a
	SS	0.0212t/a	/	/	0.0212t/a	/	0.0424t/a	+0.0212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1.09t/a	/	/	1.09t/a	/	2.18t/a	+1.09t/a
	废活性炭	2kg/a	/	/	2kg/a	/	4kg/a	+2kg/a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	0.7t/a	/	/	0.7t/a	/	1.4t/a	+0.7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2 周边关系及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图



附图3 500m 范围内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图



附图4 平面布置图